

# 民法典对劳资双方有哪些影响(二)

## 员工失踪后，单位应依法处理其劳动关系

**案例** 某公司的职工耿某在国庆期间自行外出旅游，途中走失，多日没有音信。公司人力资源部门在研究如何处理耿某的劳动关系时，一种意见认为可按旷工对待，解除双方的劳动关系；另一种意见认为耿某已经失踪，可以终止双方的劳动关系。面对这样的事件究竟该如何处理呢？

**说法** 《劳动合同法》第44条规定，劳动者死亡，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，劳动合同终止。民法典第40条规定，自然人下落不明满2年的，利害关系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宣告该自然人为失踪人。据此，认定员工失踪应当以法院宣告的裁定书为依据。因此，对于员工下落不明的，单位不能简单地就依据上述规定作出终止劳动关系的决定，也不能简单地按照旷工处理，否则可能存在是否合规的风险。正确的做法是先作出中止履行劳动合同的决定，中止履行期间，单位不承担劳动合同约定的义务，且中止履行期间的时间不算作工作年限。待员工下落不明满2年之后，可以向法院申请宣告其失踪，在法院作出宣告失踪裁定后，双方的劳动合同关系依法终止。

## 劳动者履职造成损害，单位承担责任后可追偿

**案例** 杨某是A公司的销售人员，外出开展业务时都是从公司申请车辆。某日，杨某在驾驶公司车辆前往客户单位途中违规变道、严重超速与赵某车辆相撞，交警认定杨某负事故全部责任。后赵某起诉A公司，法院判决A公司赔偿其12万元。那么，A公司赔偿后可以向杨某追偿这笔损失吗？

**说法** 《侵权责任法》第34条第1款规定：“用人单位的工作人员因执行工作任务造成他人损害的，由用人单位承担侵权责任。”民法典第1191条第1款对此作出了完善，即“用人单位的工作人员因执行工作任务造成他人损害的，由用人单位承担侵权责任。用人单位承担侵权责任后，可以向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工作人员追偿。”据此，劳动者在工作中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单位造成损失的，单位在承担责任后对劳动者享有追索权。这种变化对劳动者履行职务行为提出了更高要求，强化了劳动者在工作中尽到忠实勤勉的义务。因此，劳动者在工作中要更加谨慎、用心，要严格遵守操作规范，不能肆意妄为，否则最终应由自己买单。本案中，杨某违反交通法规，对事故负全责，且给公司造成了12万元的损失，应当属于具有重大过失，所以A公司有权向杨某追偿损失。

## 派遣员工因工侵权，用人单位与用工单位承担按份责任

**案例** 徐某是某劳务派遣公司的员工，被派遣到某快递公司做快递员。某日，徐某开车送货至某快递点，在卸货时因疏忽大意，一件物品掉下落在停在附件的轿车上，轿车被砸掉了一块漆。车主孙某要求劳务派遣公司负责赔偿，劳务派遣公司则认为应当由快递公司来负责赔偿。究竟应当由谁承担责任，各方一直未能达成协议。

**说法** 《侵权责任法》第34条第2款规定：“劳务派遣期间，被派遣的工作人员因执行工作任务造成他人损害的，由接受劳务派遣的用工单位承担侵权责任；劳务派遣单位有过错的，承担相应的补充责任。”民法典第1191条第2款对此作出了修改，即“劳务派遣期间，被派遣的工作人员因执行工作任务造成他人损害的，由接受劳务派遣的用工单位承担侵权责任；劳务派遣单位有过错的，承担相应的责任。”将有过错的劳务派遣单位“承担相应的补充责任”修改为“承担相应的责任”，意味着劳务派遣单位与用工单位承担按份责任，而不是连带责任，从而改变了劳务派遣单位承担责任较轻的局面，在一定程度上强化了劳务派遣单位对被派遣劳动者的义务。本案中，如果劳务派遣公司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，则应由快递公司向孙某承担赔偿责任。否则，就应当与快递公司承担按份责任。

## 单位的奇葩处罚将受限

**案例** 小葛是某美发店的员工，老板给每位员工派发了业绩指标，如果没有完成指标，就要接受老板的惩罚。惩罚形式五花八门，有10公里的越野跑，罚生吃辣椒，还有就是抽自己的耳光，抽得脸不红，就要罚款500块钱。小葛和同事小彭等人都遭受过这样的惩罚。自行惩罚后还要将惩罚视频上传给老板，这让员工们备受屈辱。

**说法** 民法典第990条规定：“人格权是民事主体享有的生命权、身体权、健康权、姓名权、名称权、肖像权、名誉权、荣誉权、隐私权等权利。”“除前款规定的人格权外，自然人享有基于人身自由、人格尊严产生的其他人格权益。”第991条规定：“民事主体的人格权受法律保护，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侵害。”媒体曾报道的“员工磕头谢公司”“员工未完成业绩要打耳光”“跪地爬”“裸体跑”，以及本案中老板对小葛等员工的惩罚行为，均是有损个人尊严的做法，侵犯了劳动者的人格权。小葛等受到诸如此类侵害的员工，有权依法请求实施侵权的老板或单位承担民事责任。民法典的颁布与实施，将使劳动者的人格权得到更全面、更到位的保护。（潘家永）

带你了解民法典

## 合肥垃圾分类本月起实施 支付宝助力垃圾分类推行

**本报讯** 《合肥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》从12月1日起已开始实施，如何正确地倒垃圾，最近让不少市民“犯了愁”。为了解决这个难题，支付宝近日上线多款垃圾分类小程序，千余种垃圾可以一键查询分类，为老百姓处理生活垃圾提供了便利。

### 上千种垃圾可一键查询分类

作为全国首批生活垃圾强制分类的46个重点城市之一，眼下，垃圾分类工作正在合肥如火如荼地推进。政府大力推广，市民参与热情高涨，但实际操作中，不少人都遇到了困扰：龙虾壳、面膜、奶茶、沾了水的餐巾纸都是什么垃圾？

遇到这些烦恼，市民们只需上支付宝搜“垃圾分类指南”，进入小程序，输入需丢弃的垃圾名称，即可查询分类结果。同时，市民也可通过上传图片、语音等方式查询。

“市民垃圾分类热情持续走高，网上各种攻略层出不穷，纸质指南容量有限，市民在实际操作中，还有不少困惑。”长三角循环经济技术研究院院长杜欢政举例，“比如宠物粪便、口红要怎么分？小程序就能把这些比较冷门的分类都囊括进去。”他认为，引入互联网技术，是积极推广垃圾分类知识的新方式。

据了解，支付宝垃圾分类小程序涵盖6000多种垃圾，并将不断更新。“垃圾分类并非一成不变，随着垃圾处理技术的发展，有些干垃圾未来可能会变成可降解处理湿垃圾，分类指南也会持续更新，欢迎大家多给我们‘出难题’。”杜欢政说。

### 四类垃圾可上门回收

除了帮助解决垃圾的具体分类问题，在“垃圾分类指南”小程序内输入“塑料瓶”等可回收物，还可以直接预约上门“收垃圾”，和快递一样方便。“这是支付宝上线的垃圾分类回收平台，废旧报纸、纸箱、塑料瓶等，都可在线下单，免费上门回收。”支付宝工作人员谭薇薇介绍。

支付宝“垃圾分类回收平台”目前在合肥提供四类上门回收“垃圾”服务：低价值可回收物、家电回收、废旧衣物回收、大件垃圾回收。这种悄然兴起的“扔垃圾”新方式使用起来非常简单——居民只需在支付宝小程序下单，就会有负责回收的小哥按时上门，把垃圾收走，不但不需下楼，有的垃圾还能卖钱。

2020年5月，在政府的大力支持下，从澳洲留学归来的彭凯投资百万，正式进入垃圾智能回收行业。用户通过支付宝上的“易代扔”程序下单，只要是符合条件的垃圾，彭凯和同事们都会准时上门回收。

新奇的垃圾回收模式，吸引了许多市民尝试。有人笑称：“吃饭有人送外卖，垃圾都有人上门收了。”“互联网这么发达，废品都不让我出门扔了？”彭凯表示，除了住宅区，他们也会与连锁便利店、工厂等合作，定期上门回收垃圾，还会按时帮助企业，清理一些不方便拿出办公室的文件、快递盒等。

### 扔垃圾也能“做公益”

“纸类、塑料类、纺织品的回收占比超过了八成，金属等物品超过了一成。”彭凯说，“通过支付宝，可以帮助更多用户实现轻松垃圾分类，环保公益两不误。”易代扔等支付宝小程序已实现与蚂蚁森林场景打通，用户通过易代扔完成线上订单交易，次日就能根据不同的回收品类获得相应的支付宝蚂蚁森林能量。“比如说，大家电回收如电视可获得9763克能量，回收处理两台大家电就可以在支付宝蚂蚁森林种下一颗梭梭树，再也不用设闹钟偷能量啦。”

“目前，支付宝上门回收服务在合肥地区已覆盖500多个小区，在全国46个垃圾分类重点城市当中，覆盖率仅次于上海和厦门，排在第三位，用户活跃度和使用人数排在第五位，其中超过7成是80后。”支付宝安徽区总监王可介绍说，“这说明，合肥市民十分重视垃圾分类，正把它变成日常生活的一部分。”（本报记者）

# 技术状元是如何炼成的

## ——记全国煤炭行业铁路技能大赛一等奖获得者石磊

从走上工作岗位的那一刻起，石磊就暗暗为自己定下目标：“技术要练就要练到最精，工作要干就要干到最好。”石磊是这样想的，也是这样做的。工作中，他勤学习善思考，肯吃苦爱钻研，通过学习和请教不断消除自己的知识盲区，补齐技术短板，逐渐从一名信号工成长为班组长，并在2020年全国煤炭行业铁路技能大赛中夺得头筹。

### 苦练本领，勇当“排头兵”

2006年，石磊从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毕业后，应聘到淮北矿业集团铁运处工作，成为一名信号员。跟着师傅到现场检修设备是每天的必修课。虽然师傅口中的专业术语上学时早已学过，听起来也很熟悉，但是到了现场面对密密麻麻的五彩信号线，石磊感觉自己仍然是一个一窍不通的“小白”，这让他感到前所未有的“恐慌”。



## 垃圾分类进小区

12月1日，在合肥市庐阳区大杨镇万科森林公园御庭小区，城管队员在垃圾分类点现场指导居民如何正确分类投放生活垃圾，并发放垃圾分类知识明白纸。据了解，《合肥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》从当日开始正式实施，合肥市多个居民小区已开始实施垃圾“撤桶并点”工作，垃圾桶围楼的现象即将成为历史。

葛传红 刁仲军/摄

## 提前一个月

# 合肥市轨道交通第三期建设规划项目全部开工

的轨道交通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建立三级调度机制，统筹推进前期工作，为第三期建设规划项目年内开工提供了强劲支持。9月29日，轨道交通2号线、3号线延长线开工建设，第三期建设项目拉开建设大幕。从获得国家发改委批复的3月26日到项目开工的9月29日，仅用了187天，创下了合肥轨道发展史上最快开工速度。随后，10月31日晚间，4号线南延线、6号线一期项目正式开工。时隔一个月，7号线一期、8号线一期项目开工建设。第三期建设规划项目分三个批次，均比预计时间提前一个月实现开工建设。

在合肥市轨道交通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强力调度

和各成员单位的共同努力下，轨道交通建设工作进展显著。截至目前，2、3号线延长线已全面进入主体围护结构施工，累计完成产值2.17亿元。4号线南延线、6号线一期工程正加紧开展绿化迁移、交通导改路修建、围挡建设等前期工作，累计完成产值960万元。

同时，其他在建轨道项目也在稳步推进中，其中，5号线南段工程已于11月21日顺利通过竣工验收，正有序开展消防验收、试运行等工作，计划今年底开通初期运营。4号线西段工程已于10月19日实现“洞通”，铺轨工程已完成总量的80%。1号线三期工程开累完成48%。（本报记者 夏梦）